培訓機構名稱：職業訓練局 - 高峰進修學院　　申請編號：____

技能提升計劃課程報名表

(1)填妥此表請連同支票（抬頭：職業訓練局）寄回本中心：香港灣仔活道 27 號職業訓練局大樓 9 樓。
(2)連同工作證明 (例如工作證副本) 寄回。
(3)每項課程請用一份表格及獨立支票。
注意: 1 課程學額以先到先得方式處理。資料不全的表格將不會獲得處理。
2 凡成功申請者將於課程開始前七天接獲本中心以郵寄通知開課情況。如在開課前七天尚未獲信件，學員應致電本中心查詢。除因課程取消外，一切已繳費用概不退還。
3 請勿重讀已完成之課程，技能提升計劃將會索償資助金額。

申請課程編號：SUS_____ 申請課程名稱：_____ 開課日期:_____

個人資料

*申請人姓名：_____(中文)

_____(英文)

*身份證號碼：_____ _____ _____　　*性別：____　*年齡：____

*聯絡電話：_____(日間)　_____(晚間)

傳真號碼：_____　電郵地址：_____

*聯絡地址：_____

*教育程度：☐中一至中三　☐中四至中五　☐中六至中七　☐其他_____
(技能提升處指引，只接受副學士或以下程度)　(*若選擇其他，必須註明)

*現職機構名稱：_____

*現職機構地址：_____

*現職機構電話：_____　現職機構傳真：_____

*現職職位　：_____　現職薪酬：_____

*現職年期　：_____　*入行年數：_____

得知本課程的途徑：☐電視　☐電台　☐雜誌　☐僱主　☐工會　☐網頁　☐其他_____

是否由僱主推薦參加課程：　☐否　☐是 (如由僱主推薦參加，請蓋公司印章：_____)

必須填寫有*項目

簽署聲明

1. 本人明白技能提升計劃規定學員不可重複報讀曾經成功修畢的技能提升課程或同時段報讀相同課程，如有違規，本人需退還已獲津貼的七成學費和一切行政費用，及承擔一切法律責任和後果。
2. 本人完全明白《個人資料政策》所載貴秘書處在個人資料及《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 486 章)方面的政策及做法，如有需要，申請人可向秘書處查閱個人資料政策。該文件屬本表格/申請表的一部份，請在填寫申請表前詳閱其內容。
3. 本人已詳細閱讀《個人資料政策》，並完全明白及願意遵守其條款。

申請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姓名：_____	姓名：_____	姓名：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此欄由申請人填寫)	(此欄由申請人填寫)	(此欄由申請人填寫)